

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12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概况

近日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审计报告，因 2021 年半年报未经审计，为了使上年同期数据具有可比性，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数据（未经审计）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，因此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正。

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正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本次更正内容涉及半年度报告中的“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”、“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等。具体更正内容见公司于 2022 年 8

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30 日